

莱阳市财政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 年以来，莱阳市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全文包括 2020 年财政局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将在市政府网站（<http://www.laiy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莱阳市财政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35-7212461；公务邮箱：lycz7212461@yt.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以来，财政局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烟台市和莱阳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决策部署，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认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财政局编制《市财政局信息公开指南》《莱阳市财政局政务公开管理制度》《2020 年财政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3 份指

导性文件，扎实做好政策法规、机构职能、人事信息、财政预决算等栏目的发布、更新等工作。积极回应关切，及时答复网上民声各类咨询建议、投诉举报等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

财政局严格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工作，畅通线上线下受理渠道，有序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认真开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2020年，财政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2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答复率100%。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维护了财政局依法行政、公开透明的良好形象。

（三）政府信息管理

规范开展目录建设、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相关制度、规范性文件管理等工作，积极推进财政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和内容载体建设，编制《2020年财政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根据公开内容，细化分解责任分工，明确公开责任科室和更新周期，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效率。

（四）平台建设

依托莱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等网络媒体，做好信息发布和对外公开，规范发布网站信息514条，进一步畅通同社会各界的互动交流渠道，在莱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增设“直达资金”“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等栏目，保持定期更新，充分保障公民的知情权，不断提高财政工作的透明度和影响力。

（五）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在政府网站设立“财政预决算”专栏，集中公开我市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196 条，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按月发布财政收支信息，同步解读财政收支增减变化情况。向社会主动公开交易政府债务情况，并根据债务限额、余额、期限和用途等内容进行细化。

（六）建议提案办理

今年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七）监督保障

2020 年，我局制定了《莱阳市财政局政务公开管理制度》，对本部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宣传及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根据本年度要求进行了进一步细化、规范及明确，有效保障了莱阳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稳步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1	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	-5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40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度办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理结								
果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不予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无法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0	0	0	0	0	0
	提供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 处理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做了大量工作，但仍存在面向社会宣传力度不够大，部分信息时效性不强，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丰富、互动需要进一步增强等问题。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完善信息公开内容，不断健全政策解读机制，加强对本部门制定的政策文件及上级有关政策性信息的解读、发布，进一步加大信息发布数量、提高信息质量，提高信息的知晓率，强化监督检查，做到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更好地服务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莱阳市财政局

2021年1月26日